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丽珠医药**  
**LIVZON**

**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P INC.\***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13)

## 海外監管公告

### 獨立非執行董事公開徵集委託投票權報告書

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p Inc.\* (「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董事會 (「董事會」)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刊發本公告。

#### 重要提示：

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證監會」) 頒佈的《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管理辦法》 (「《管理辦法》」) 的有關規定並按照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託，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國慶先生作為徵集人就公司於 2018 年 9 月 5 日召開的 2018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18 年第三次 A 股類別股東會及 2018 年第三次 H 股類別股東會審議的有關議案向公司全體股東徵集投票權。

中國證監會、深圳證券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其他政府部門未對本報告書所述內容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發表任何意見，對本報告書的內容不負有任何責任，任何與之相反的聲明均屬虛假不實陳述。

## 一、徵集人聲明

本人郭國慶作為徵集人，按照《管理辦法》的有關規定及公司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託，就公司 2018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18 年第三次 A 股類別股東會及 2018 年第三次 H 股類別股東會中所審議的全部議案向公司全體股東徵集投票權而製作並簽署本報告書（「本報告書」）。

徵集人保證本報告書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其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保證不會利用本次徵集投票權從事內幕交易、操縱市場等證券欺詐行為。

本次徵集投票權行動以無償方式進行，本報告書在公司指定的資訊披露媒體上發表，未有擅自發佈資訊的行為。本次徵集行動完全基於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職責，所發佈資訊未有虛假、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徵集人本次徵集投票權已獲得公司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意，本報告書的履行不會違反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或內部制度中的任何條款或與之產生衝突。

## 二、公司基本情況及徵集事項

### （一）公司基本情況

公司名稱：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稱：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P INC.

公司中文名縮寫：麗珠集團

公司英文名縮寫：LIVZON GROUP

公司首次註冊日期：1985 年 1 月 26 日

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 719,050,240 元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4404006174883094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A 股）/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H 股）

股票簡稱：麗珠集團（A 股）/麗珠醫藥（H 股）

股票代碼：000513.SZ（A 股）/01513.HK（H 股）

公司法定代表人：朱保國

公司董事會秘書：楊 亮

公司註冊地址：廣東省珠海市金灣區創業北路 38 號總部大樓

公司聯繫地址：廣東省珠海市金灣區創業北路 38 號總部大樓

公司郵遞區號：519090

公司電話：0756-8135888

公司傳真：0756-8891070

公司互聯網網址：[www.livzon.com.cn](http://www.livzon.com.cn)

公司電子信箱：[LIVZON\\_GROUP@livzon.com.cn](mailto:LIVZON_GROUP@livzon.com.cn)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38 號中國恒大中心 13 樓 1301 室

## （二）徵集事項

由徵集人向公司全體股東徵集公司 2018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的議案的委託投票權，向公司 A 股股東徵集公司 2018 年第三次 A 股類別股東會審議的議案的委託投票權，向公司 H 股股東徵集公司 2018 年第三次 H 股類別股東會審議的議案的委託投票權。

上述股東需審議議案已由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第九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其相關內容詳見公司於 2018 年 7 月 18 日在《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上海證券報》及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關公告。

## 三、本次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基本情況

### （一）A 股股東請參見

公司於 2018 年 7 月 18 日在《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上海證券報》及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召開 2018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18 年第三次 A 股類別股東會通知》。

### （二）H 股股東請參見

公司於 2018 年 7 月 18 日向 H 股股東寄發的《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 H 股類別股東會通知》（以下統稱「**H 股股東通知**」）。

## 四、徵集人基本情況

(一) 本次徵集投票權的徵集人為公司現任獨立董事郭國慶先生，其基本情況如下：

郭國慶先生，55 歲，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1998 年 1 月獲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博士，第七屆全國青聯委員，第八、九、十屆全國政協委員，第十一屆全國人大代表，享受國務院特殊津貼專家。歷任中國人民大學貿易經濟系副主任、中國人民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副院長、中國高校市場學研究會副會長等職。現任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中國人民大學中國市場營銷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中國高校市場學研究會顧問，中國商業史學會副會長，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管理科學部評審組專家，*Journal of Chinese Marketing*（《中國營銷學報》）副主編，自 2013 年 6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 徵集人目前未因證券違法行為受到處罰，未涉及與經濟糾紛有關的重大民事訴訟或仲裁。

(三) 徵集人與其主要直系親屬未就公司股權有關事項達成任何協定或安排；其作為公司獨立董事，與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其關聯人之間以及與本次徵集事項之間不存在任何利害關係。

## 五、徵集人對徵集事項的投票

徵集人作為公司獨立董事，出席了公司於 2018 年 7 月 17 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並且對《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草案）》及其摘要、《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及《關於提請公司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 2018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相關事宜的議案》均投了贊成票。

## 六、徵集方案

徵集人根據我國現行法律、法規、規範性檔及《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規定制定了本次徵集投票權的方案，具體內容如下：

(一) 徵集對象：截止 2018 年 8 月 31 日（星期五）15:00 交易結束後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記在冊的本公司所有 A 股股東，及截止 2018 年 8 月 3 日（星期五）16:30 名列在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在冊的

H 股股東。

(二) 徵集時間：股權登記日後至臨時股東大會、A 股類別股東會或 H 股類別股東會召開前 24 小時。

(三) 徵集方式：採用公開方式在《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上海證券報》及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上發佈公告進行投票權徵集行動。

(四) 徵集程序和步驟

第一步：徵集對象決定委託徵集人投票的，其應按本報告附件之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就 A 股股東而言）或與 H 股股東通知一併寄發的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就 H 股股東而言）確定的格式和內容逐項填寫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以下合稱或單稱「**授權委託書**」）。

第二步：向徵集人委託的公司董事會秘書處辦公室提交本人簽署的授權委託書及其他相關檔。本次徵集委託投票權由公司董事會秘書處辦公室簽收授權委託書及其他相關文件：

**就 A 股股東而言：**

1、委託投票股東為法人/機構股東的，其應提交營業執照影本、法定代表人/委派代表身份證明原件、法定代表人/委派代表身份證影本、授權委託書原件、法人/機構股東帳戶卡影本；法人/機構股東按本條規定的所有檔應由法定代表人/委派代表逐頁簽字並加蓋股東單位公章；

2、委託投票股東為個人股東的，其應提交本人身份證影本、授權委託書原件、股東帳戶卡影本；

3、授權委託書為股東授權他人簽署的，該授權委託書應當經公證機關公證，並將公證書連同授權委託書原件一併提交；由股東本人或股東單位法定代表人/委派代表簽署的授權委託書不需要公證。

**就 H 股股東而言：**

H 股股東請依據 H 股股東通知所附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徵集投票權委託書的指示填妥並簽署授權委託書。授權委託書為股東授權他人簽署的，該授權委託書應當經公證機關公證，並將公證書連同授權委託書原件一併提交；由股東本人或股東單位法定代表人簽署的授權委託書不需要公證。

第三步：委託投票股東按上述第二步要求備妥相關檔後，應在徵集時間內將授權委託書及相關檔採取專人送達或掛號信函或特快專遞方式並按本報告書指定位址送達；採取掛號信或特快專遞方式的，收到時間以公司董事會秘書處辦公室收到時間為準。

1、A 股委託投票股東送達授權委託書及相關檔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為：

地址：廣東省珠海市金灣區創業北路 38 號總部大樓

收件人：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處辦公室

郵遞區號：519090

電話：0756-8135888

傳真：0756-8891070

請將提交的全部檔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託投票股東的聯繫電話和連絡人，並在顯著位置標明“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

2、H 股委託投票股東送達授權委託書及相關檔的指定地址為：

地址：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

收件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電話：852-29801333

傳真：852-28108185

請將提交的全部檔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託投票股東的聯繫電話和連絡人，並在顯著位置標明“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

第四步：由見證律師確認有效表決票。

律師事務所見證律師將對法人/機構股東和個人股東提交的前述所列示的檔進行形式審核。經審核確認有效的授權委託將由見證律師提交徵集人。

（五）委託投票股東提交檔送達後，經審核，全部滿足下述條件的授權委託將被確認為有效：

1、已按本報告書徵集程序要求將授權委託書及相關檔送達指定地點；

2、在徵集時間內提交授權委託書及相關檔；

3、股東已按本報告書附件（就 A 股股東而言）或與 H 股股東通知一併寄發的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就 H 股股東而言）規定格式填寫並簽署授權委託書，且授權內容明確，提交相關檔完整、有效；

4、提交授權委託書及相關檔與股東名冊記載內容相符。

(六) 股東將其對徵集事項投票權重複授權委託徵集人，但其授權內容不相同的，股東最後一次簽署的授權委託書為有效，無法判斷簽署時間的，以最後收到的授權委託書為有效。

(七) 股東將徵集事項投票權授權委託徵集人後，股東可以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

(八) 經確認有效的授權委託出現下列情形的，徵集人可以按照以下辦法處理：

1、股東將徵集事項投票權授權委託給徵集人後，在股東大會舉行前 24 小時前以書面方式明示撤銷對徵集人的授權委託，則徵集人將認定其對徵集人的授權委託自動失效；

2、股東將徵集事項投票權授權委託徵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記並出席會議，且在現場會議報到登記之前以書面方式明示撤銷對徵集人的授權委託的，則徵集人將認定其對徵集人的授權委託自動失效；股東重複委託且授權內容不同的，以股東最後一次簽署的授權委託書為有效，無法判斷簽署時間的，以最後收到的授權委託書為有效；

3、股東應在提交的授權委託書中明確其對徵集事項的投票指示，並在同意、反對、棄權中選其一項，選擇一項以上或未選擇的，則徵集人將認定其授權委託無效；

4、對同一事項不能多次進行投票。出現多次投票的（含現場投票、委託投票、網路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結果為準。如果無法判斷投票時間，且 2018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18 年第三次 A 股類別股東會及 2018 年第三次 H 股類別股東會適用授權委託書/委任表格或其他投票方式與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就同一議案的表決內容不一致，則以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的表決內容為準。

## 七、特別提示

由於徵集投票權的特殊性，見證律師僅對股東根據本報告書提交的授權委託書進行形式審核，並不對授權委託書及相關檔的簽字和蓋章是否確為股東本人簽字或蓋章進行實質審核，符合本報告書規定形式要件的授權委託書和相關證明文

件將被確認為有效。因此，特提醒股東注意保護自己的投票權不被他人侵犯。股東若對本報告書任何內容如有疑問，請諮詢專業顧問的意見。

徵集人：郭國慶

中國，珠海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陶德勝先生(副董事長兼總裁)、傅道田先生(副總裁)及徐國祥先生(副總裁)；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朱保國先生(董事長)及邱慶豐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焱軍先生、郭國慶先生、王小軍先生、鄭志華先生及謝耘先生。

\*僅供識別

## 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

### 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

本人/本公司\_\_\_\_\_作為委託人確認, 在簽署本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前已認真閱讀了徵集人為本次徵集投票權製作並公告的《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報告書》、《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召開 2018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18 年第三次 A 股類別股東會通知》及其他相關檔, 對本次徵集投票權等相關情況已充分瞭解。在現場會議報到登記之前, 本人/本公司有權隨時按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報告書確定的程序撤回本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項下對徵集人的授權委託, 或對本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內容進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有權隨時按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報告書確定的程序撤回本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項下對徵集人的授權委託, 或對本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內容進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為授權委託人, 茲授權委託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郭國慶先生作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 並按本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指示對以下會議審議事項行使投票權。

本人/本公司對本次徵集投票權事項的投票意見:

| 序號   | 特別決議案                              | 同意 | 反對 | 棄權 |
|------|------------------------------------|----|----|----|
| 1.00 | 《關於公司<2018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 |    |    |    |
| 1.1  | 激勵對象的確定依據和範圍                       |    |    |    |
| 1.2  | 股票期權的來源、數量和分配                      |    |    |    |
| 1.3  |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有效期、授予日、等待期、可行權日和禁售期      |    |    |    |
| 1.4  | 股票期權的行權價格及行權價格的確定方法                |    |    |    |
| 1.5  | 股票期權的授予與行權條件                       |    |    |    |
| 1.6  |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調整方法和程序                   |    |    |    |
| 1.7  | 股票期權的會計處理                          |    |    |    |

|   |   |  |  |  |
|---|---|--|--|--|
| 1.8   |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實施程序                           |  |  |  |
| 1.9   | 公司/激勵對象各自的權利義務                          |  |  |  |
| 1.10  | 公司/激勵對象發生異動的處理                          |  |  |  |
| 2.00  | 《關於公司<2018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的議案》        |  |  |  |
| 3.00  | 《關於提請公司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2018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相關事宜的議案》 |  |  |  |
| <p>說明：此委託書表決符號為“√”，授權委託人根據本人意願，對上述審議事項選擇同意、反對或棄權並在相應表格內劃“√”，三者中只能選其一，選擇一項以上或未選擇的，則視為無效委託。</p> |   |  |  |  |

委託人單位名稱或姓名(簽字蓋章): \_\_\_\_\_ 受託人姓名(簽字): \_\_\_\_\_

委託人營業執照號碼或身份證號碼: \_\_\_\_\_ 受託人身份證號碼: \_\_\_\_\_

委託人股東帳戶號: \_\_\_\_\_ 委託人持股數量: \_\_\_\_\_

簽署日期: \_\_\_\_\_

上述授權的有效期限：自簽署日起至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時止。

(注：本表複印有效)

附件 2: 公司 2018 年第三次 A 股類別股東會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 (A 股股東適用)

## 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 A 股類別股東會 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

本人/本公司\_\_\_\_\_作為委託人確認, 在簽署本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前已認真閱讀了徵集人為本次徵集投票權製作並公告的《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報告書》、《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召開 2018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18 年第三次 A 股類別股東會通知》及其他相關檔, 對本次徵集投票權等相關情況已充分瞭解。在現場會議報到登記之前, 本人/本公司有權隨時按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報告書確定的程序撤回本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項下對徵集人的授權委託, 或對本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內容進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有權隨時按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報告書確定的程序撤回本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項下對徵集人的授權委託, 或對本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內容進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為授權委託人, 茲授權委託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郭國慶先生作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 A 股類別股東會, 並按本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指示對以下會議審議事項行使投票權。

本人/本公司對本次徵集投票權事項的投票意見:

| 序號   | 特別決議案                              | 同意 | 反對 | 棄權 |
|------|------------------------------------|----|----|----|
| 1.00 | 《關於公司<2018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 |    |    |    |
| 1.01 | 激勵對象的確定依據和範圍                       |    |    |    |
| 1.02 | 股票期權的來源、數量和分配                      |    |    |    |
| 1.03 |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有效期、授予日、等待期、可行權日和禁售期      |    |    |    |
| 1.04 | 股票期權的行權價格及行權價格的確定方法                |    |    |    |
| 1.05 | 股票期權的授予與行權條件                       |    |    |    |
| 1.06 |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調整方法和程序                   |    |    |    |

|  |   |  |  |  |
|--|---|--|--|--|
| 1.07   | 股票期權的會計處理                               |  |  |  |
| 1.08   |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實施程序                           |  |  |  |
| 1.09   | 公司/激勵對象各自的權利義務                          |  |  |  |
| 1.10   | 公司/激勵對象發生異動的處理                          |  |  |  |
| 2.00   | 《關於公司<2018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的議案》        |  |  |  |
| 3.00   | 《關於提請公司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2018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相關事宜的議案》 |  |  |  |
| 說明：此委託書表決符號為“√”，授權委託人根據本人意願，對上述審議事項選擇同意、反對或棄權並在相應表格內劃“√”，三者中只能選其一，選擇一項以上或未選擇的，則視為無效委託。 |   |  |  |  |

委託人單位名稱或姓名(簽字蓋章)： \_\_\_\_\_ 受託人姓名(簽字)： \_\_\_\_\_

委託人營業執照號碼或身份證號碼： \_\_\_\_\_ 受託人身份證號碼： \_\_\_\_\_

委託人股東帳戶號： \_\_\_\_\_ 委託人持股數量： \_\_\_\_\_

簽署日期： \_\_\_\_\_

上述授權的有效期限：自簽署日起至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次 A 股類別股東會結束時止。

(注：本表複印有效)